

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

建材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是改善人居环境、发展循环经济的重要支撑，是工业经济稳增长的重要力量。当前，建材行业市场需求不振，结构性问题突出，行业稳增长任务艰巨。为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促进建材行业平稳运行和结构优化升级，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质量效益为中心，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注重供需两端协同发力，以严禁新增产能和开展风险预警控总量，以传统建筑材料升级和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发展优供给，以数字化、绿色化改造促转型，以挖掘传统消费潜力和培育新兴应用扩需求，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进一步提高产业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二、主要目标

2025—2026年，建材行业恢复向好，盈利水平有效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绿色建材、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规模持续增长，其中2026年绿色建材营业收入超过3000亿元，绿色低碳和数字化发展水平明显提高。

三、工作举措

(一) 强化行业管理，促进优胜劣汰

1.严格水泥玻璃产能调控。严禁新增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能，新建改建项目须制定产能置换方案。严禁从非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向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转移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能。水泥企业要在2025年底前对超出项目备案的产能制定产能置换方案，促进实际产能与备案产能统一。发挥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综合标准作用，依法依规淘汰水泥、平板玻璃落后产能，推动环保绩效低的企业逐步退出。加快光伏压延玻璃产能风险预警由项目管理向规划引导转变。鼓励骨干企业联合社会资本，探索设立绿色低碳转型基金，以市场化运作方式加快低效产能退出。

2.加强规范管理。制定建筑保温材料行业规范条件，公告符合条件企业名单。研究修订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规范条件，推进规范企业分级分类管理。研究将分级结果作为实施差异化产业调控政策的依据，引导资源要素向优势企业集聚，培育世界一流建材企业。

(二) 加强产业科技创新，提升有效供给能力

3.壮大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支持建材大省“挑大梁”，因地制宜发展先进玻璃、人工晶体、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等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形成新的竞争优势。聚焦先进陶瓷、超硬材料等，持续开展关键技术和产品攻关，加快补短板锻长板。落实《新材料中试平台建设指南(2024—2027

年)》，支持地方开展功能性金刚石、高性能电池材料、先进晶体材料等中试平台建设，择优培育一批平台。发挥生产应用验证平台，以及无机非金属材料、复合材料等测试评价平台作用，推动产品应用验证和迭代升级。

4.培育特色优势资源产业。聚焦石墨、萤石、菱镁矿等关键矿种，培育一批非金属矿产资源特色产业集聚区，打造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生态主导力的企业。鼓励各地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推动滑石、耐火粘土、凹凸棒石等非金属矿产资源产业差异化、特色化发展，将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

(三) 扩大有效投资，促进行业转型升级

5.推进数字化转型。落实《建材行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指南》，发挥建材行业数字化转型推进中心作用，发布建筑卫生陶瓷、玻璃纤维等行业数字化转型系统解决方案，推动关键业务场景适应性改造与规模化升级，培育一批典型场景、标杆工厂、标杆企业。梳理建材行业数字化转型图谱清单，建设一批智能工厂、建材企业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建设绿色建材数据资源节点。实施“人工智能+建材”行动，优先面向水泥、平板玻璃行业，部署一批针对行业典型单元操作需求的场景模型，训练建设建材行业大模型，遴选发布一批带动性强的典型案例。

6.加快绿色低碳改造。开展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六零”工厂培育行动，发布“零外购电、零化石能源、零一次资源、

零碳排放、零废弃物排放、零一线员工”的“六零”工厂评价标准，支持企业开展试点改造。优化建材行业能源结构，加快清洁能源应用，推动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工业炉窑改用工业余热、电能、天然气等，鼓励建材企业利用自有设施、场地进行分布式光伏、风能发电，提高绿电利用比例。建设绿色工厂，推动水泥等行业开展超低排放改造，到2025年底前，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50%水泥熟料产能完成改造。支持创建环保绩效A级企业，推进大宗货物清洁运输。加大建材行业低（无）挥发性有机物（VOCs）含量原辅材料的替代力度。推动磷石膏等大宗工业固废在建材领域的利用。启动水泥行业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基于碳排放强度控制的思路分配份额，配额量与产品产量（产能）挂钩。

7.加强标准引领。制修订建筑用安全玻璃、建筑用绝热材料燃烧性能、玻璃纤维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等强制性国家标准。研制水泥、安全玻璃、防水卷材、建筑用绝热材料等质量追溯、使用说明书和建材企业质量控制能力分级标准。完善绿色建材评价标准、建材行业重点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体系。加快数字化转型标准研制，发布建材行业数字化转型成熟度评估标准，加强与通用评估指标体系衔接。健全碳纤维、超硬材料等产业链标准体系，推动材料攻关与标准研制同计划、同部署、同攻关、同实施。

（四）拓展消费需求，激发市场消费潜能

8.推进绿色建材应用。持续开展绿色建材下乡活动，鼓

励各地制定适合本地消费习惯的绿色建材产品目录，建立绿色建材消费专区和线下体验馆，创新举办“小而美”活动。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在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中提升绿色建材应用比例。加力扩围实施家装厨卫“焕新”行动，支持各地将绿色建材纳入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实施范围，加大陶瓷薄砖、智能马桶、整体卫浴、节能门窗、适老化建材、家用安全防护用品等政策补贴力度。开展“好材料支撑好房子”行动，加强生产和应用标准衔接，支持打造一批好房子样板和好材料应用试点，拓展优质隔热保温材料、隔声材料、防水密封材料等建材产品应用。支持各地加大上下游对接，围绕地下管廊、生态环境修复、低碳零碳负碳工程、装配式装修等不同应用需求，发展部品化、功能性建材产品。

9.加强高端材料供需对接。发布《建材工业鼓励推广应用的技术和产品目录（2025年本）》。支持无机非金属材料生产企业建立上下游合作机制，推进金刚石复合片在石油开采等领域，复合材料等在光伏、汽车车身等领域应用，推动先进陶瓷、低介电玻璃纤维制品、柔性玻璃等在新型显示、集成电路等领域的推广应用，促进无铅压电陶瓷、高性能弛豫铁电材料、闪烁晶体等在高端医疗装备中的验证和应用。指导行业协会、骨干企业开展“石墨烯+”系列推广应用活动，促进产品迭代升级。

（五）深化开放合作，提高国际化发展水平

10.推动高水平国际合作。发挥水泥、平板玻璃绿色低碳技术装备优势，提升境外工程承包服务水平。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及地区产业合作，联合建立研发机构和绿色建材园区。支持行业协会开展企业海外发展协调工作，加强国际贸易规则、贸易形势、市场研究，引导建材产品、技术、标准、装备、服务协同走出去，指导和帮助企业应对国外不合理贸易限制政策。加大技术、计量、标准、认证等方面国际合作，推动碳核算、碳足迹、碳标签等认证、检测结果国际互认。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各地要结合本地区实际，细化落实目标任务，强化政策配套，加强宣传引导，确保本地区建材行业平稳增长。重点企业要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强化在产业链供应链中的引领示范作用，推动上下游产业协同发展。行业协会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强化行业自律，组织开展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加强政策解读，及时反映新情况新问题和对策建议。

（二）加强政策支持。统筹用好稳增长各项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通过城市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绿色建材等政策拓展建材消费。利用大规模设备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等政策支持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通过首批次应用保险补偿机制和产业投资基金等渠道，加大对重点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研发及应用的支持力

度。充分发挥人民银行信贷市场服务平台、国家产融合作平台作用，提升金融服务质效。通过绿色金融、转型金融等为企业提供优质金融服务。加强高素质产业人才培养和引进，着力培育一批领军人才、复合型人才和优秀技能人才。

（三）加强监测调度。强化对建材大省、重点企业运行调度，协调解决难点问题。完善重点产品产能预警机制，跟踪监测产能利用率、营收利润率、亏损面等情况，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加强对原燃料等生产要素价格、重点建材产品价格的监测，持续发布建筑材料工业景气指数，引导行业预期，推进行业平稳有序发展。